关于申报2019年度省创新创业技术投资项目的通知

湘科计[2019]17号

各市州及省直管县市科技局、财政局，省直有关部门：

　　按照创新型省份建设要求，为充分发挥科技对经济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大力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快推进更多的创新创业技术投资项目在湘转化与产业化，根据《关于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扩大有效投资推动调结构稳增长的意见》《2019-2021年湖南省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组织实施工作方案》等规定，现就2019年度省创新创业技术投资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和条件

　　（一）申报要求

　　一是符合我省“十三五”科技创新规划总体要求，属于我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二是鼓励投资与产业紧密结合的科技创新成果在湘转化与产业化，鼓励对接芙蓉人才计划；三是以企业为主体，联合高校或科研机构组织实施。

　　（二）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必须是在我省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有相应研发条件，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科研信用、会计信用和纳税信用，未受到行政机关的任何处罚，无不良记录。

　　2.申报项目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产业带动性强，预期效益明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3.项目近三年（2016年1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投资额须超过3000万元，且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完成投资2000万元以上。符合政策要求的投资额是指项目研究开发费用及科技成果转化相关的生产线建设费用、设备购置安装费用等，与项目相关的人员支出不超过项目投资额的20%。

　　4.优先支持2016年11月1日-2019年5月31日（申报截止日）已投资满3000万元以上的项目，优先支持产业项目建设年“100个”重大科技创新项目，优先支持企业承接国家和省科技奖励成果、国家专利金奖和省专利奖特等奖成果、中国和省创新创业大赛、挑战赛优胜奖及以上成果在湘转化与产业化。

　　二、申报程序

　　2019年度项目采用网上申报，项目受理以推荐单位出示的项目正式推荐函为准。

　　中央在湘单位项目由中央在湘一级单位直接向省科技厅和省财政厅申报，并抄送项目所在地市州、县市科技局和财政局。

　　省属单位项目由相应的省直主管部门对申报项目初审、汇总后，行文报省科技厅和省财政厅，并抄送项目所在地市州、县市科技局和财政局。

　　其他项目按照属地原则，由市州、省直管县市科技局会同财政局组织申报，所报项目经同级科技局初审，会同财政局汇总报同级人民政府同意后，联合行文报省科技厅和省财政厅。省直管县市项目需抄报所属市州科技局和财政局。市州科技局、财政局汇总项目后，应根据项目情况提出推荐建议，报省科技厅和省财政厅。

　　申报单位或申报人按项目申报通知要求提交申报材料，确保所申报项目资料真实、合法、完整、有效，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不得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包装或申报。负责项目审核的推荐单位应对经其审查并推荐项目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负责。

　　三、申报方式

　　（一）在线申报程序

　　1.申报单位访问“湖南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信息系统”，http://61.187.87.55），尚未在信息系统中注册的单位，请先在信息系统中注册，注册过程说明请在信息系统首页“帮助信息”中查看。

　　2.如项目申报人在系统中未注册过账号，申报单位管理员在信息系统中添加项目申报人，项目申报人激活账号后，即可通过激活账号登陆系统填写申报书。详细过程请在信息系统首页“帮助信息”中查看。

　　3.项目负责人填写申报书后提交，经申报单位管理员审核、推荐单位在线审核并推荐至省科技厅，推荐单位可在系统中导出推荐项目汇总表。

　　（二）申报材料报送

　　已通过网上申报的项目（涉密项目除外），请各推荐单位按照相关要求于2019年6月6日前将推荐文件、推荐项目汇总表（见附件2）和项目简介（见附件3）报送省科技厅两份，电子版发至邮箱hnst-gx@hnst.gov.cn，逾期一律不予受理。

　　四、有关要求

　　1.申报单位只能通过一个推荐主体申报一个项目，不能多头申报、重复申报，项目负责人只能牵头负责一个项目，有在研省科技创新计划项目（创新平台与人才计划、自然科学基金除外）的不能申报；已承担了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或省创新创业技术投资项目且未验收的单位，不能重复申报。

　　2.涉密项目按有关规定另行申报。

　　3.对于省委省政府相关会议纪要明确给予支持的项目，各推荐单位应将其纳入申报项目之中。

　　4.受理时间：项目网上申报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2019年5月31日，推荐单位系统推荐截止时间为2019年6月6日，逾期不予受理。

　　五、咨询方式

　　有关项目申报，可咨询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相关处室，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省科技厅高新处：0731-88988908 0731-88988745

　　邮 箱：hnst-gx@hnst.gov.cn

　　省财政厅科教处：0731-85165759

　　项目受理咨询电话：0731-88988730 0731-88988732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731-88988619 400-675-1236

　　项目受理中心地址：长沙市岳麓大道233号科技大厦1楼大厅102室

　　附件：1.项目申请书（含项目实施报告编写提纲）

　　　　　2.项目推荐汇总表

　　　　　3.推荐项目简介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湖南省财政厅

2019年4月30日